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决议，公司将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8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3月18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3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3月13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即：截至2024年3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参考格式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杭州市之江路14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二）的议案》	√
2.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2月9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委托出席者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由其法人代表出席会议的，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他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或邮件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邮件请在2024年3月14日17:00前送达公司邮箱。

2、登记时间：2024年3月14日（星期四）上午9:00至下午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竹青

电 话：0571-87091255

邮 箱：sczq@songcn.com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之江路 148 号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若有其它事宜，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144”，投票简称为“宋城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3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3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以下议案按本人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委托人未对表决意见做出明确投票指引，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二）的议案》	√			
2.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委托单位名称（签章）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股东账户： 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 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性质：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注：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股）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及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 注	